

# 长丰县2014年节能减排工作暨环保专项行动工作会议召开



9月3日上午,长丰县召开2014年节能减排工作暨环保专项行动工作会议。县委副书记、县长许华出席会议并讲话,副县长尹旭主持会议,副县长周建林,全县各乡镇、开发区及县直有关单位主要负责



人和年消耗1000吨标煤企业和重点减排企业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

许华对我县节能减排工作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定,强调了企业是节能减排工作的主体,要加大资金投入,严格日常管

理,落实污染防治措施,达到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要求,并要求各责任单位的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要切实负起责任,强化监管,关心关注节能减排工作,逐项对照任务要求,研究解决工作中的突出问题,使所承担的节能减排工作任务逐项落实到位,见到成效。

副县长尹旭代表县政府与相关责任单位签订了2014年节能目标责任书,副县长周建林代表县政府与相关单位签订了2014年减排目标责任书。县经委通报了2013年度节能工作完成情况和部署2014年节能重点工作,县环保局总结了2013年减排工作完成情况和安排2014年减排重点工作。

8月29日下午,长丰县环保局各党支部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县环保局所有党员参加会议。县直机关工委主任科员、县委第三督导组副组长李进到会场指导。

组织生活会上,各党支部书记代表支部进行了对照检查,各党支部书记、各党支部支委进行了个人对照检查,其他党员对其开展批评。各参会党员均以实事求是的态度,摆问题、提意见,讲真话、说实话。

李进点评时提出了两点希望,一是各党支部要积极开展活动,各支委也要发挥自己的作用,当好书记的左右手;二是各党支部要继续开展学习,特别是环保业务知识,提升自己的工作能力,更好的为群众提供服务。

会议最后发放了测评表,对党员进行了民主评议。

## 县环保局各党支部召开组织生活会

## 市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专项检查现场交流会在我县召开

9月9日下午,市环保局在长丰县环保局召开了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专项检查现场交流会,市环境监察支队、巢湖市及各县(区)环保局参加会议。

会上,长丰县环保局就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开展情况作了经验交流发言;各市县(区)环保局互查了档案资料,取长补短,学习和借鉴好的经验和做法;市环境监察支队通报了前期检查情况,并就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和妥善应对突发环境事件工作进行了具体的安排和部

署;实地查看了梅冲湖雨污管整改落实情况。

市环保局党组成员、环境监察支队支队长曹勇就加强饮用水水源环境保护工作提出了明确的要求。一是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饮用水源保护事关群众健康、社会稳定;二是要认真排查保护区内的污染源、风险源,采取切实可行的防范措施,建立健全应急管理体系;三是要狠抓落实,建立长效管理体系,防范和杜绝饮用水水源污染事件发生。



本期组稿  
环境监测站

## 加强饮用水监测 确保饮用水安全

为动态了解全县水环境现状,我县对饮用水源地设置了25个断面开展水质监测。实行月监测月报告,截止目前,已取得监测数据1039个,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岗集镇合肥江湖铸造有限公司投资60万元对其初期雨水进行收集和处埋,消除了污染隐患;

造甲伊利两牧场拟在其排污口下游建成了应急拦水坝,提高了汛期环境风险防范能力;督促双凤、双墩、岗集工业园区内8家涉水企业编制了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增强了企业环境风险防范意识。



## 创建省级生态县按节点稳步推进

今年是我县创建省级生态县的关键之年,全县上下高度重视,全力以赴,做到了机构健全、责任明确、方案具体、措施可行,各项工作按节点稳步推进。

《长丰省级生态县建设规划》由省环科院编制完成,经多次评审、修改、完善,已于2012年3月长丰县人民政府第2次常务会议、2012年7月县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县委办、县政府办于2012年12月31日联合下发长丰省级生态县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就省级生态县建设的15项硬性指标(试行版)和5项基本条件进行逐一落实,具体任务分

解到相关责任单位和部门,要求24个相关县直单位和部门以及15个乡镇(开发区)利用2-3年完成创建任务。县生态办分年度制定创建省级生态县工作实施方案,并下发实施。

目前,在5项基本条件中,仅“省级以上生态乡镇”比率还差7个百分点。根据最新的省级生态县建设27项指标要求,经今明两年的努力,力争在2015年底前达标。

为确保我县2015年全面达到省级生态县建设标准并通过考核验收,我县有关部门将进一步加强技术指导和督查,对各项生态工程加强调度,确保按节点完工。

## 积极推进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建设

为提高大气环境管理水平,加强对大气污染的监测能力,近日,县环保局积极推进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的建设工作。

一是按照《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位布设技术规范(试行)》(HJ 664-2013)要求,结合本县实际状况,县环境监测站进行了广泛的点位选址现场勘查,比较优选了候选点位置,邀请合肥

市环保局有关专家进行专题研究论证等工作;二是对选定的站点进行现场踏勘、收集相关资料、开展技术论证;三是对候选点位进行监测,监测项目为PM10、SO2、NO2,为站点提供可靠的环境背景数据。目前,我县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已完成招标投标工作,预计10月底可建成并投入运行。

保障饮用水安全是一件关乎民生的大事,近年来,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饮用水源环境保护工作,针对我县存在的水环境污染问题,多措并举,开展水环境综合治理。

一是对养殖场实施搬迁(或取缔)。我县对饮用水水源地一、二级保护区内进行了全面排查,对发现的畜禽养殖业实施搬迁。截止目前,我县已完成68家畜禽养殖业搬迁任务,养殖污染隐患问题得到了有效控制。

二是全面实施截污工程。我县经雨水管网流向董、大水库(或河道)的排污口共22个,通过对“问题管网”集中整治,现已全面完成了排污口截流工作,基本解决了园区内污水排放问题。

三是对河道垃圾进行了清理。组建了专业保洁队伍,对河道、河面实行常态化巡查保洁。截止目前,已对板桥河、滁

河干渠长丰段两岸垃圾及河道漂浮物进行了打捞、清理,清理垃圾堆放点18处,清运垃圾约200吨,并在河道醒目位置设置禁倒垃圾宣传牌。

四是启动保护区居民搬迁工程。对大房郢、董铺水库二级保护区内9个村

## 多措并举开展水环境综合治理

(居)分三期进行整体搬迁,逐步解决水源污染。目前,已完成一期牛寨、新元、安冲三村搬迁工作,启动了12万㎡安置小区建设,解决2127户7258村民安置问题,逐步解决因生产(生活)给两大水库带来的污染。

五是加大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力度。岗集镇大窑、桃山等11个村居整治项目建成,建立了农村生活垃圾收

集转运体系,做到日产日清、集中处理。

六是实施水源地生态林建设。启动了岗集镇境内大房郢、董铺水库二级保护区范围内1.8万亩生态林业建设工程。目前,已完成了双凤工业区内大房郢

上游一级保护区1000余亩生态林地修复工程建设,提高了水源地环境自净能力。

七是开展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综合治理。解除了杜集水库、双河水库、龙门寺水库水面养殖、永丰水库水面对外承包养殖合同。

八是规划项目建设取得了实质进展。我县列入《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规

划(2011-2015)》项目是:双凤开发区管网收集项目、北城污水处理厂项目。其中:双凤管网收集项目总投资8700万元,目前,除金皖路、双凤路延伸段约1.5公里污水管网因用地未开发,暂未实施外,现已完成开发区15条道路约38.1公里管网配套建设任务;北城污水处理厂概算总投资5886万元,目前已全部竣工,主要设备安装调试已完成,因收水区尚无污水进入,暂未运行;我县列入《全国城市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的项目为庄墓河水源地一级保护区隔离封闭网建设项目。县财政投入238万元(包括租占农田补偿资金185万元/10年),在庄墓河取水口及其上游建设5公里的饮用水安全隔离网工程,避免了人为活动对取水口水质造成污染。